湖北银行业“规范发展房地产金融

助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”倡议书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优化房地产政策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决策部署和中国人民银行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5月17日联合发布的《关于调整个人住房贷款最低首付款比例政策的通知》及中国人民银行《关于调整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政策的通知》《关于下调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5･17”通知）精神，引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持续用力、精准发力，切实提升银行业房地产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，助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，促进湖北房地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湖北省银行业协会现向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助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

深刻认识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新形势，积极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适时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，因城施策用好政策工具箱，更好地满足居民的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决策部署，积极支持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工作，助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二、优化信贷政策，确保房地产金融新政落地见效

严格按照“5･17”通知精神调整优化现有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、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、贷款首付比例政策，确保房地产金融新政落地见效。

三、加强宣传引导，大力宣传金融惠民政策

高度重视房地产金融新政宣传工作，通过新闻媒体、营业网点、手机银行、微信银行等渠道主动向社会公众宣传介绍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、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、贷款首付比例政策和本机构优化调整房地产信贷政策的措施、推出的金融产品和服务，宣传普及金融知识，提高社会公众金融素养，有效提升金融惠民政策知晓度。

四、依法合规经营，共同维护行业声誉

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遵循“依法合规、诚实守信、公平竞争、合作共赢、自我约束、防范风险、促进发展”的基本原则开展房地产金融业务，坚持依法合规经营，不得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、客户权益和行业利益，共同维护行业声誉和形象。

五、强化行业自律，共同维护市场秩序

进一步强化自律行为，将落实房地产新政与规范房地产金融业务发展、践行行规行约相结合，认真执行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各项利率政策及相关规定，根据利率市场化改革的要求，切实完善房地产信贷定价机制建设，结合成本、风险等因素合理确定存贷款利率水平，强化财务硬约束和利率风险管理，科学进行存贷款定价，自觉维护市场竞争秩序。